

证券代码：871828

证券简称：广州广电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中国广电广州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2024年，公司加大了终端销售力度，根据实际业务需要，按照公司与中广电移动网络有限公司签订的《终端框架合作协议》，公司向中广电移动网络有限公司采购终端设备，采购金额约4000万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中广电移动网络有限公司关联采购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中广电移动网络有限公司

住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-4至45层101内49层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-4至45层101内49层

注册资本：2000000万元

主营业务：基础电信业务；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等

法定代表人：宋起柱

控股股东：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国务院

关联关系：母公司的控股企业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均按照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公平公允的商业原则进行，交易价格均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交易定价不存在有失公允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实际业务需要，按照公司与中广电移动网络有限公司签订的《终端框架合作协议》，公司向中广电移动网络有限公司采购终端设备，采购金额约 4000 万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是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，是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、必要的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发展，不存在重大交易风险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影响，对公司财务不存在重大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国广电广州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中国广电广州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19日